

《2014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法案委員會 於2014年6月9日會議上所提事項的回應

本文件就《2014年僱傭(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委員會於2014年6月9日會議上所提出的事項作出回應。

修訂《僱傭條例》(第57章)下與計算“工資的每日平均款額”有關的所有其他條文

2. 就計算侍產假薪酬而言，擬議新增的第15H條採用“每日平均工資”(“average daily wages”)一詞，而現行《僱傭條例》中與其他法定權益有關的條文，均採用“工資的每日平均款額”(“daily average of the wages”)一詞。有議員要求政府考慮修訂《僱傭條例》下的其他所有條文，使這些條文與《條例草案》所採用的“每日平均工資”用詞一致。然而，在《條例草案》中採用“每日平均工資”一詞，是為了使行文更清晰及簡單；絕不會由於其他有關法定權益的條文並非採用“每日平均工資”一詞，而令人誤以為後者條文的法定權益是採用其他方法計算僱員所賺取的“工資的每日平均款額”。政府不打算藉本《條例草案》作出有關修訂。

重新檢視《條例草案》的詳題

3. 有議員要求政府重新檢視《條例草案》的詳題。政府認為以目前方式擬就的詳題能準確地反映《條例草案》的內容，沒有必要對有關詳題作出修訂。

勞工及福利局
2014年7月